

证券代码：301228

证券简称：实朴检测

公告编号：2022-014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实朴检测	股票代码	3012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琰	操毕进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1288 号 25 号楼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1288 号 25 号楼	
传真	021-64880132	021-64880132	
电话	021-64881367	021-64881367	
电子信箱	IR@sepchina.cn	IR@sepchina.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土壤和地下水为专业特色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范围包括土壤、水质、气体、固体废物、农食和二噁英等，涵盖从农田到餐桌等与环境及食品安全相关的检测业务。

公司于 2013 年建立第一家土壤和地下水检测实验室。自成立以来，公司积极把握政策机遇快速扩张，在长江三角洲、京津冀、珠江三角洲等重点地区相继建立多家实验室及联络处，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二）公司的主要服务

公司提供检验检测服务，即根据委托方的检测需求，依据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运用专业的仪器设备等技术条件和专业技能，对委托样品进行检测，并向委托方或相关方出具检验检测报告，供委托方或相关方根据检测结果评定是否符合政府、行业 and 用户在环保、安全、质量等方面的标准和要求。

报告期内，根据检测对象及内容不同，公司主要提供环境检测和食品安全检测服务，具体如下：

1、环境检测

公司环境检测以土壤和地下水检测为核心，并拓展至水质、气体、噪声和辐射等其他环境检测领域。随着社会和政府机构对环境保护问题日益重视，环境检测领域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主要涉入市场化的服务性环境检测领域（场地调查、修复及效果评估、重点行业企业年度自行监测、企业环境监测等）以及部分受环保等政府部门委托的公益性、监督性环境检测领域（全国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行政监管机构环境监测等）。公司为环保等政府部门、调查公司、修复公司及潜在污染企业等提供独立、客观、公正、专业的检测报告，为其评估判断污染物含量是否超标提供专业的量化检测数据，以满足其评估决策或监管要求。

(1) 土壤和地下水检测

土壤检测是指通过采用合适的分析方法测定土壤的各项理化指标、重金属、无机物、有机物和二噁英等对人体健康和维持生态平衡有重要影响的物质成分，以监测和预报土壤环境质量。土壤检测结果对掌握土壤质量状况，实施土壤污染控制防治途径和质量管理有重要意义。基于土壤和地下水之间的交互机理，一旦发生污染，通常引发土壤和地下水的交互渗透、双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物同时检测有助于为土壤和地下水协同防治提供重要数据支撑。公司土壤和地下水检测主要包括土壤污染状况普查、建设用地场地调查、修复和效果评估和重点行业企业年度监测等。

(2) 水质和气体检测

公司水质和气体检测业务主要包括行政监管机构环境检测业务和企业环境检测业务。

2、食品安全检测

食品安全检测业务主要为农产品及食品检测，检测范围包括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食品添加剂和重金属等。食品安全检测主要包括两类业务：一是，公司受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部等政府机构委托，对食品生产、销售、流通和消费市场主体食品安全的监督抽检和评价性抽检；二是，公司受企业委托，对其原材料或产品质量进行检测，以确保产品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675,441,274.57	597,964,578.17	12.96%	492,302,60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4,897,989.06	375,810,661.00	13.06%	326,290,672.05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424,866,246.46	359,899,907.24	18.05%	297,958,53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32,176.02	47,817,939.87	5.47%	70,328,79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08,428.71	42,709,865.41	12.64%	69,068,18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25,116.26	38,749,966.29	123.29%	22,490,055.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3	5.66%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3	5.66%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2%	13.65%	-1.03%	36.1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629,228.96	103,361,432.84	101,275,806.84	159,599,77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6,830.82	13,905,959.98	10,409,062.22	29,203,98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2,035.48	13,406,528.06	10,328,394.59	27,745,54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9,194.08	18,938,538.14	-5,832,911.86	85,818,684.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实谱（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78%	52,003,313	52,003,313			
上海为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3%	8,669,448	8,669,448			
镇江沃土一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78%	7,900,575	7,900,575			
上海宜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4,462,259	4,462,259			
龙正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3,187,328	3,187,328			
石家庄宁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54%	3,187,328	3,187,328			
江苏华阳金属管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1,861,349	1,861,349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1%	1,810,974	1,810,974			
上海锡惠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274,931	1,274,931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109,257	1,109,25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进、吴耀华夫妇。杨进直接持有实谱投资 66.00% 股权，吴耀华直接持有实谱投资 20.00% 股权，杨进直接持有上海宜实 87.43% 股权，吴耀华直接持有上海为丽 68.96% 股权。杨进、吴耀华夫妇通过实谱投资、上海宜实、上海为丽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p> <p>2、公司股东镇江沃土一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锡惠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范崇东。</p>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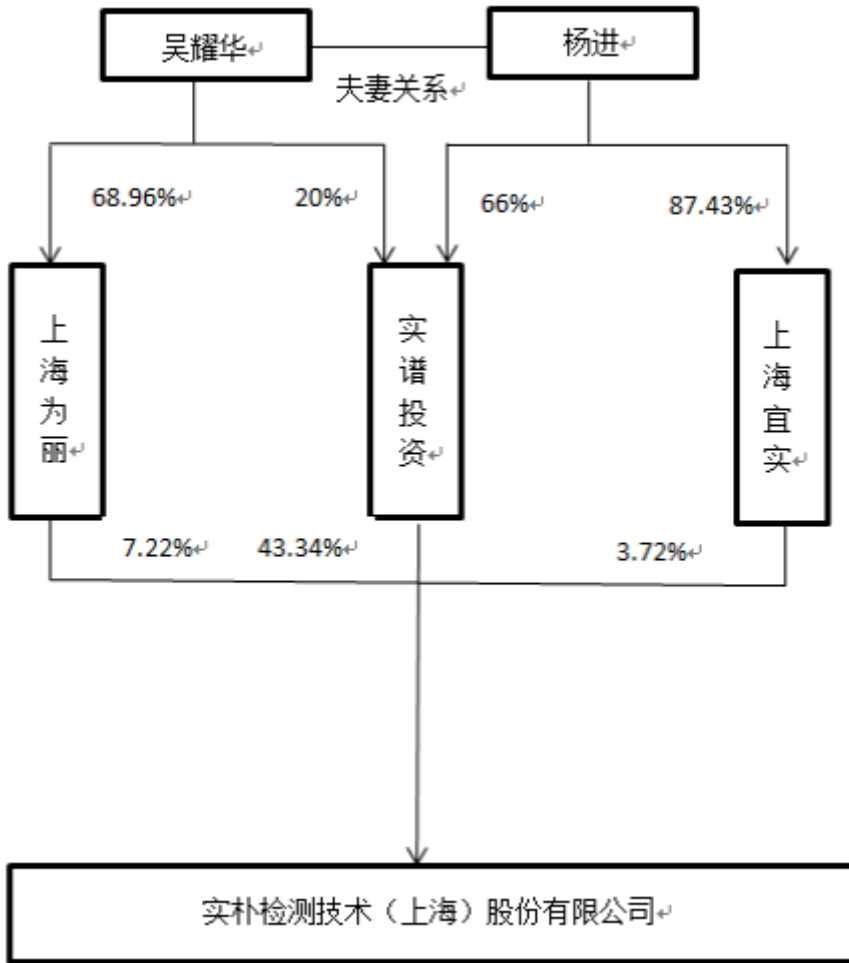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4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10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3,000万股，并于2022年1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